

证券代码：000636 证券简称：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：2024-71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李程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1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李程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名称及职能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强化董事会的决策功能，建立健全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体系，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增设合规及风险管理职能，变更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”为“董事会审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”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：战略委员会，审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，提名委员会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组成如下：

1.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李程；

委员：杨晓平、王海涛、崔成强、高峰。

2. 董事会审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张荣武；

委员：杨文意、李潇、黄纳川、高峰。

3.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黄纳川；

委员：李程、黄洪刚、李潇、崔成强、张荣武、高峰。

4.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委员：张荣武；

委员：黄洪刚、李潇、黄纳川、高峰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总裁、副总裁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和总法律顾问的议案》

经逐项表决，聘请杨晓平先生为公司总裁；聘请周庆波先生、曹秀华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，聘请黄宗衡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聘请殷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秘书并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。

上述人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时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、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聘请张志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张志辉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时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、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审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健全审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体系，同意修订《公司董事会审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修订后的具体制度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时披露的《公司

董事会审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及任期薪酬分配方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兼总裁杨晓平先生依法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具体发放情况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按规定予以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、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（三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
（四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7 日